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TF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前一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100,262	2,141,533
銷售成本	4	(1,030,811)	(2,045,726)
毛利		69,451	95,807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5	1,418	(825)
分銷開支	4	(20,570)	(25,175)
行政開支	4	(20,699)	(12,371)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 撥回淨額		(295)	3,221
經營溢利		29,305	60,657
財務收入		291	376
財務成本		(864)	(260)
財務(成本)／收入 — 淨額	6	(573)	11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732	60,773
所得稅開支	7	(13,527)	(20,906)
年內溢利		15,205	39,867
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5,205	39,867
每股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6分	7.4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21	18,117
使用權資產		4,681	4,9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8	684
預付款項		4,644	4,644
		<u>27,554</u>	<u>28,388</u>
流動資產			
存貨		80,850	85,742
預付款項		85,689	107,6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47,071	68,9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695	42,580
		<u>377,305</u>	<u>304,940</u>
資產總值		<u><u>404,859</u></u>	<u><u>333,328</u></u>
權益			
股本		7,980	5,301
其他儲備		273,381	210,532
保留盈利		68,192	63,133
權益總額		<u>349,553</u>	<u>278,96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407	4,4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373	10,033
		<u>16,780</u>	<u>14,44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9,590	11,221
合約負債	12	2,210	16,456
租賃負債		336	612
即期所得稅負債		6,390	11,631
		<u>38,526</u>	<u>39,920</u>
負債總額		<u>55,306</u>	<u>54,36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404,859</u></u>	<u><u>333,328</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調和及銷售燃料油以及銷售成品油及其他石化產品。

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興明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徐子明先生(「徐先生」)及黃四珍女士(「黃女士」)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徐子明先生及黃女士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統稱「控股股東」)。

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批准其刊發。

2. 編製基準和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c) 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採用以下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經修訂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採納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d)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新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已頒佈惟尚未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且尚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會計指引5(修訂本)	共同控制的合併會計法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入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之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及修訂本生效時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獲認定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調和及銷售燃料油以及銷售成品油及其他石化產品。管理層按一個經營分部審閱業務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用於作出策略性決策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皆來源於中國市場。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 成品油	728,805	1,790,014
— 燃料油	164,441	258,651
— 其他石化產品	179,266	86,770
	<u>1,072,512</u>	<u>2,135,435</u>
服務收入	<u>27,750</u>	<u>6,098</u>
	<u><u>1,100,262</u></u>	<u><u>2,141,533</u></u>

來自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佔本集團收益約10%或以上之情況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65,855	不適用*
客戶B**	157,269	630,895
客戶C**	109,261	不適用*
客戶D**	108,090	249,255
客戶E**	不適用*	265,266
客戶F**	不適用*	257,853

附註*：該客戶之收益少於本集團收益之約10%。

附註**：倘該等客戶在同一控制下，且具有相同的最終控股股東，則定義為一組。由於客戶E的唯一股東僅擁有客戶B的附屬公司20%的股份，因此在往績記錄期間彼等被定義為兩組。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變動	4,892	(19,989)
所購買的燃料油、成品油及其他石化產品	1,014,441	2,033,613
運輸開支	12,840	37,332
裝卸費	4,516	1,060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8,943	13,21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6,544	8,344
稅項及附加費	2,079	2,284
折舊	1,860	1,439
核數師薪酬	896	1,333
上市開支	10,913	-
其他開支	4,156	4,638
	<u>1,072,080</u>	<u>2,083,272</u>
銷售成本、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5. 其他收益/(虧損) — 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18,000元其他收益主要來自一個供應商的違約金。

6. 財務(成本)/收入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91	27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淨額	-	102
	<u>291</u>	<u>376</u>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45)	(26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淨額	(619)	-
	<u>(864)</u>	<u>(260)</u>
財務(成本)/收入 — 淨額	<u>(573)</u>	<u>116</u>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任何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九年：相同)。香港集團公司的溢利主要源自其附屬公司的股息收入，其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本集團的未使用稅項虧損全部由香港的集團公司承擔，在可預見的未來不大可能產生應課稅收入。有關未使用稅項虧損可無限期承前結轉。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所得稅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二零一九年：相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所有類別實體的企業所得稅統一定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實體標準稅率為25%(二零一九年：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須繳納10%的預扣所得稅。倘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成立及符合中國內地有關機關與香港之間的稅收協定安排規定，則可應用5%的較低預扣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照預扣所得稅稅率10%(二零一九年：10%)計提預扣稅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1,211</u>	<u>15,983</u>
遞延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4)	969
— 中國預扣所得稅	<u>2,340</u>	<u>3,954</u>
	<u>2,316</u>	<u>4,923</u>
	<u>13,527</u>	<u>20,906</u>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內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15,205	39,86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22,622,951	537,369,86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u>1.6分</u>	<u>7.4分</u>

由於在報告期間並無發行在外潛在已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支付或應付的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8,974	60,536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443)</u>	<u>(1,148)</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37,531	59,388
可退回增值稅	7,443	6,566
押金及其他	<u>2,097</u>	<u>2,980</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147,071</u>	<u>68,934</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人民幣1,44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148,000元)按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日	137,358	58,888
31日至180日	173	211
超過180日	<u>-</u>	<u>289</u>
	<u>137,531</u>	<u>59,388</u>

本集團銷售信貸期通常為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日期起計0至30日。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16,243	1,435
應計員工成本及津貼	2,538	1,765
應計建築項目款項	251	251
應計裝卸費	1,216	326
應計短期租賃開支	1,089	–
應計上市開支	2,236	–
其他應付款項	5,753	7,249
其他應付稅項	264	195
	<u>29,590</u>	<u>11,221</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29,590</u>	<u>11,221</u>

(a)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其獲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30日	<u>16,243</u>	<u>1,435</u>

12.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尚未交付貨物時客戶預先收取的現金。

13.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8,483</u>	<u>8,48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以中國廣東省為基地的油品及其他石化產品批發商。本集團的油品產品可大致分為(i)成品油；(ii)燃料油；及(iii)其他石化產品。本集團的油品及石化產品主要用作運輸車輛、船舶及機器設備的燃料、於加油站作零售之用以及於精煉過程中作為煉油廠的原材料。為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及應用要求，本集團亦根據客戶規格銷售調和燃料油。

目前，我們的批發業務主要分別透過中國廣東省珠江三角洲內(我們油庫儲備及交易不同類型油品的所在地)廣州的增城及番禺以及珠海的高欄港經濟區的三個油庫進行。本集團所有產品均於中國出售，主要集中於廣東省。

COVID-19疫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爆發，對中國的經濟活動及交通造成不利影響。為控制疾病爆發，中國政府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對中國多個城市實施封鎖措施，並下令於農曆新年假期後直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初全國推遲營業。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位於中國及收益僅來自中國市場，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的收益及財務表現有直接影響。由於中國經濟活動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幾乎停頓，本集團訂立的銷售合約數目於該期間大幅下降。然而，由於經濟活動普遍自三月底至四月初開始恢復，本集團訂立的銷售合約逐漸增多。特別是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廣東省的客戶，而廣東省的經濟活動基本已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恢復，故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的銷售數量與去年相約。

此外，由於期內國際原油價格大幅下跌亦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儘管我們採取成本加成定價政策，但我們的盈利能力仍受到石油價格波動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初，因爆發COVID-19疫情，石油價格大幅下跌且整體市況進一步惡化。於市況動盪的情況下，客戶對價格上漲的容忍度相對為低，因此，與相較提升購買價格的能力，我們提升產品售價的能力有限。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扣除服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約4.2%減至本年的約3.9%。

為減低該上述不利經濟環境及COVID-19疫情措施的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轉而從事更多外地交易，我們無須為此維持存貨，並減低倉儲和運輸的活動。外地交易為本集團的毛利貢獻約人民幣27,750,000元，並佔本集團銷售量的約39.8%。

由於毛利率下跌及外地交易佔我們的商業活動比例增加，本集團的毛利較二零一九年下跌約人民幣26,356,000或27.5%。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銷售(i)成品油、(ii)燃料油及(iii)其他石化產品。收益主要指已售貨品扣除中國增值稅後的淨值。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100,262,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48.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上文「業務回顧」分節所述原因所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產品類型分類的收益總額、銷量及平均售價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銷量 噸	平均售價 (附註) 人民幣	收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銷量 噸	平均售價 (附註) 人民幣
1. 貨品銷售						
成品油	728,805	154,138	4,728	1,790,014	315,289	5,677
燃料油	164,441	47,799	3,440	258,651	67,566	3,828
其他石化產品	179,266	57,143	3,137	86,770	17,793	4,877
貨品銷售小計	<u>1,072,512</u>	<u>259,080</u>		<u>2,135,435</u>	<u>400,648</u>	
2. 服務收入						
成品油	25,664	145,815	176	6,098	29,937	204
燃料油	1,259	11,254	112	—	—	—
其他石化產品	827	13,957	59	—	—	—
服務收入小計	<u>27,750</u>	<u>171,026</u>		<u>6,098</u>	<u>29,937</u>	
總計	<u><u>1,100,262</u></u>	<u><u>430,106</u></u>		<u><u>2,141,533</u></u>	<u><u>430,585</u></u>	

附註：平均售價以相關年度的收益總額除以總銷量計算得出。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成品油、燃料油及其他石化產品的成本，並以移動加權平均數為基準計量。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分別為約人民幣1,030,811,000元及人民幣2,045,726,000元。我們交易產品的採購成本受限於供應商所提供的購買價，並受(其中包括)市場上所報相關石油價格的影響。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減少與該年度收益減少一致。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產品類型劃分的銷售成本組成部分：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成品油	700,954	1,710,959
燃料油	156,886	250,544
其他石化產品	172,971	84,223
總計	<u>1,030,811</u>	<u>2,045,726</u>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1. 貨品銷售				
成品油	27,851	3.8%	79,055	4.4%
燃料油	7,555	4.6%	8,107	3.1%
其他石化產品	6,295	3.5%	2,547	2.9%
貨品銷售小計	<u>41,701</u>	<u>3.9%</u>	<u>89,709</u>	<u>4.2%</u>
2. 服務收入	<u>27,750</u>	不適用	<u>6,098</u>	不適用
總計	<u>69,451</u>	<u>6.3%</u>	<u>95,807</u>	<u>4.5%</u>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扣除服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有關減幅主要由於上文「業務回顧」所述的原因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5,000元虧損轉為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18,000元收益。乃主要由於本年內一名供應商的違約賠償所致。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17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605,000元或18.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570,000元。該分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銷售減少導致運輸開支。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371,000元增加約人民幣8,328,000元或67.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699,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準備申請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的額外專業費用。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6,000元收入轉為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3,000元成本，乃主要由於較去年相比匯兌虧損增加及所致。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773,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2,041,000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732,000元，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及準備申請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的額外專業費用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906,000元減少約人民幣7,379,000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527,000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年度溢利

本集團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867,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4,662,000元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05,000元，乃主要由於毛利減少及準備申請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的額外專業費用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載列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2,403)	(29,99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2)	(9,53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4,419	55,312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734	15,77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2,403,000元，主要由於經營所需營運資金淨額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82,000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5,419,000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完成發行股份供股後收取約人民幣55,382,000元的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63,695,000元及人民幣42,580,000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338,779,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65,02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73,759,000元。該增長主要由於上述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發行股份供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以及運營資金其他變動，而年末餘額為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狀況概覽。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借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現金盈餘淨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盈餘淨額)，故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8,483,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483,000元)。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架構包括其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大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惟若干交易以外幣結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以非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包括以港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並透過密切監察相關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匯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40名全職僱員，其由本集團直接僱傭及於香港有一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6,54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8,344,000元)。

本集團認為僱員乃寶貴的資產且對本集團的成功十分重要。我們主要根據業務策略、經營要求、預計員工營業額以及公司架構及管理層招聘僱員。本集團根據各僱員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其薪酬。我們會每年對僱員表現進行審核，根據彼等的表現釐定加薪、分紅及晉升。

本集團已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當地政府現有政策制定各種福利計劃，包括為中國僱員提供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提供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未來計劃及前景

根據廣州市成品油零售體系「十三五」發展規劃(2016–2020)、東莞市成品油零售體系「十三五」發展規劃(2016–2020)以及惠州市成品油零售體系「十三五」發展規劃(2016–2020)，靠近中國廣東省廣州增城市的油庫(「增城油庫」)的廣州市、東莞市及惠州市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前將擁有1,525個加油站可提供成品油消耗預計合共約11,151,300噸。本集團相信，憑藉於成品油市場的經驗以及已建立的包括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在內的客戶網絡，增城油庫的戰略性優越位置將能夠吸引加油站營運商自該油庫採購成品油。

國務院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印發《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加快發展流通促進商業消費的意見》，為加強傳統流通企業創新轉型、商品和生活服務有效供給，以及優化消費環境以進一步，提出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取消石油成品油批發倉儲經營資格審批，將成品油零售經營資格審批下放至地市級政府。跟據中國政府向私營和外資參與者開放能源行業的方向，商務部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廢止《成品油市場管理辦法》，以上均令到進入成品油市場更為容易。本集團預期成品油批發和成品油倉儲的市場參與者，將會陸續增加，競爭預期將會日趨激烈，與此同時，市場由於規管放寬而更自由流通，預期本集團將可進一步發揮於地區的供應鏈角式，爭取更大的市場份額。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計劃將本公司配售及公開發售合共105,000,000股股份(「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包銷費及上市費用後)約人民幣20,803,000元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分配比例應用。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施計劃的進展分析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所述之 業務策略	實施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實施進展
(1) 提升增城油庫的 碼頭停泊量	進行項目計劃及向 相關政府部門遞交 註冊文件(包括建築 批文、環境影響評 估、安全性預評估及 建設規劃許可證)。	本集團正就有關提升碼頭停泊 量之具體要求與相關政府部門 進行磋商。
	進行項目設計(包括 建築測量及建築圖 則設計)。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聘請一名 承包商進行若干碼頭基礎設施 翻新工作。然而，本集團耗費額 外時間發掘合適承建商進行提 升碼頭停泊量相關工程。目前， 本集團已聘請總承建商，並正在 進行調查及設計工作，有關工作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已大致完 成。由於影響工作進度及政府審 批過程均受到延遲。本集團暫時 預計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獲得 政府批准及開展施工。
(2) 翻新及改善增城 油庫的油罐、管道 及其他油庫設施	進行項目計劃及向 相關政府部門遞交 註冊文件(包括建築 批文、環境影響評 估、安全性預評估及 建設規劃許可證)。	儲存罐、管道、油庫設施及設備 的翻新工程已完成。
	儲油罐及其他油庫 設施的改良／安裝工 程。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按招股章程 所述分配 比例應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1) 提升增城油庫的碼頭 停泊量	11,038	7,564	3,474
(2) 翻新增城油庫的油罐、 管道及其他油庫設施	9,765	9,765	-
總計	<u>20,803</u>	<u>17,329</u>	<u>3,474</u>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的認購協議向興明有限公司及康時投資有限公司以每股0.211港元的價格，分別配發及發行225,000,000股普通股及75,000,000股普通股（「配售」）。有關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的通函。

本公司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包銷費用及其他開支後）約人民幣55,382,000元跟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之通函將90%用於支援持續運營資金需要並就此提供資金，以發展及提升本集團於中國進行調和及銷售燃料油、銷售成品油及其他石化產品業務之貿易能力，及10%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申請轉板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就建議將本公司股份由GEM轉往主板上市向聯交所遞交正式申請（「轉板上市」）。

轉板上市的確定時間表尚未確定，並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的公告所載的轉板上市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概不保證聯交所將批准轉板上市，因此轉板上市可能或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將適時就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知悉轉板上市的進度另行刊發公告。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及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財務報告進程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體系及通過確保定期管理審閱相關企業管治措施及其實施制定或審核反賄賂相關政策及與外聘核數師就審核程序及會計報告進行交流。

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管理層已審核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條例，其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上述年度業績。

刊發年報

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發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代表董事會
金泰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徐子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子明先生、黃四珍女士及徐小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沛衡先生、徐興珊先生及靳紹聰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於「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jtfoil.com登載。